

揭秘“测谎”

——我市检察系统全面运用测谎技术服务办案

本报记者 张冯焱 通讯员 张胜利 崔向辉 文/图



个是系在人的胸部的呼吸传感器,用来测量人的呼吸变化;还有一个是戴在手腕和臂部的脉搏血压传感器,用来测量脉搏和血压的变化。主机的作用是将传感器所采集的模拟信号经过处理转换成数字信号,输入计算机进行存储、分析。

测谎师刘波介绍,测谎分七个阶段:第一,接受委托测谎单位的委托,认清测试目的;第二,测前准备,包括了解案情、编制测试题目、布置测谎室、检查测谎仪等;第三,测前谈话,平息被测人的紧张情绪,讲清测谎的科学性等;第四,实施测试;第五,分析图谱,作出结论;第六,测后对被测人进行谈话或审讯;第七,出具测试报告,存档备查。

王志君今年46岁,参加工作至今,已经在反贪一线摸爬滚打了23年,正是有了娴熟的调查经验,日前获得首批测谎师资格的他,对测谎技术充满兴趣。

“每一起案件,在作案人心中必定会有一些与案件客观痕迹相对应的心理痕迹,包括知觉、思维对策等。谁有这种心理痕迹谁就是涉案嫌疑人。”王志君说。

现代科学证明,人在说谎时生理上会发生一些变化,腿脚哆嗦、表情紧张等,而有些是不易察觉的,比如呼吸速率和血容量异常、脉搏加快血压升高等等。从生理学来讲,这些生理参量一般不受人的意识

一定基于测谎师公正无私地进行测试。

王志君曾经参与过这样一起案件。一家个体公司的老板郝某反映某建筑部门负责人李某接受其3万元贿赂,李某则辩称冤枉。那么谁真谁假呢,两人分别坐在王志君的测谎仪前。经三次检测,“郝某对问题回答有说谎显示”。最后,该案调查结果表明,郝某曾给李某送去3万元要求他在建筑审验方面帮忙,李某表示不能帮忙,后来把钱退给了他,两人因此闹翻,郝某心怀不满到检察机关投诉。事后,李某激动地说自己是测谎技术的受益者。

当然,也有被测者偷偷给王志君使眼色,甚至有胆大的趁王志君给自己戴仪器时轻声暗示:“老弟,照顾一下,出来后我一定找你。”殊不知,这些“真实的谎言”已被测谎仪“记录在案”。

“没有任何人能够保守一个秘密。即使他的嘴保持沉默,他的指尖却在喋喋不休,背叛从每一个毛孔缓缓流出。”王志君引用美国司法心理学家弗洛伊德的话,道出了测谎技术的关键所在。

测谎不能做证据使用

检察机关在反贪案件的侦查过程中,面对的一般是素质较高、隐藏较深的官员。这类案件的犯罪情节大多是在“一对一”的情况下发生的,取证难,突破难,测谎技术对付这类人较为有利。实践证明,测谎可以为侦查指明方向,加固现有证据体系,帮助深挖犯罪。

有人提出:能否将测谎仪引入中国司法,对犯罪嫌疑人心理测谎结果,作为证据直接使用?对这一观点,司法界的专家们认为,从我国目前的立法来看,测谎结论尚不能直接作为证据在法庭上使用。《刑事诉讼法》规定的七类法定证据,不包括测谎结论。原因在于:测谎技术及其结论的可靠程度(准确率)并不完善。

郑州市检察院技术处处长李杰认为,测谎技术虽有科学的依据,但是由于人的思想是非常复杂的,其心理活动和说话的真伪与科学数据的图谱不可能完全一致。其次,对有精神病患者、先天性心脏病、窦性心律不齐的人或接受过特殊训练的人,测谎仪也可能出现偏差、误读。另外,即使测出当事人说谎,也难以证明具体事实的存在。查清案情主要靠艰苦细致的侦查、调查和讯问工作,测谎技术只能作为侦查工作的辅助手段。应当实事求是、恰如其分地认识测谎技术的作用,既不能全盘否定,又不能夸大其作用。

令人欣慰的是,去年,最高人民检察院正式将测谎列为鉴定门类,今后,高检院还要陆续组织心理测试技术培训。这预示着测谎技术将在打击犯罪等司法实践中发挥更积极的作用。

莫非读书改变命运不如权力成就命运

如果不是今年3月的一次偶然,罗彩霞也许永远不会知道5年前的真相:2004年高考后,她没有被任何高校录取,而冒名顶替她的同学王佳俊却被贵州师范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录取。命运由此发生转折,罗彩霞被迫复读一年后考取天津师范大学,2008年,王佳俊顺利毕业。而本应今年毕业的罗彩霞,却不得不面临因身份证被盗用而被取消教师资格证书等一系列问题。《中国青年报》5月5日)

高考中冒名顶替的案例,之前也听过不少,但没有一起有如此“神奇”:公安局政委的女儿冒名顶替上了大学,被顶替者5年之后才偶然知晓真相,而这还只是一系列麻烦的开始。不知道因高考被冒名顶替,身份信息被盗用,罗彩霞今后还会遇到哪些麻烦事,但可以肯定的是,这将是一个痛苦的过程:迄今为止,罗彩霞以姓名权、受教育权被侵害为由,起诉王佳俊、王峥嵘等人,法院却以管辖权等问题为由不予立案。

罗彩霞痛苦地追问,“为什么他们选中了我?难道就是因为我家没有什么社会背景,王佳俊的爸爸王峥嵘是当地官员?”其实问题本身即答案,因为王峥嵘是当地官员,只要他想要,就“没有办不成的事”,对于“没有什么社会背景”的小老百姓来说,只能成为“被选中”的羔羊。不必问为什么选中你,在无法无天的权力面前,每个人都可能被选中,即使不是罗彩霞,也一定是张彩霞、王彩霞等。

此事真正令人后怕的地方还在于,它不像以前曝光的一些案例,是由顶替者与顶替者双方共同作假的结果,而是在悄然间,就完成了“移花接木”、“狸猫换太子”等高难度动作,受害人自始至终都被蒙在鼓里。如果被顶替者罗彩霞不是通过努力,复读一年后考取天津师范大学,而是在当地工作,真相还不知道几时才能曝光。善良的人总相信“纸包不住火”,但事实上,许多时候是火还没来得及将纸烧穿,就先因缺氧而熄灭了。

由此想到不久前一则让人心情沉重的报道:今年重庆有上万名应届高中生放弃高考。有人认为,之所以出现这种情况,贫困与就业难是主因。这种说法虽有一定道理,但问题还有另一方面:对很多人而言,通过读书、教育改变命运已经越来越难,而通过权力,却可以轻易地成就一个人的命运。难怪有人说,与其千军万马挤独木桥,不如有一个神通广大的“官爸爸”。

一项调查显示,在目前的公务员队伍中,父母是“进城务工人员”的比例最小,仅占2.8%,父母是“普通职工”的占26%,而父母是“公务员”的比例最高,达到33.3%(《南方日报》2006年2月10日)。虽然现在公务员是“逢进必考”,但联想到14岁的小女孩也能吃3年空饷,不能不感叹,那些家庭“没有什么社会背景”的孩子和农家子弟,要付出多少额外的努力、忍受多少屈辱与泪水,才能改变自己的命运?

在一个国家,权力越是能够成为主宰,决定个人乃至社会的命运,知识、教育以及个人的努力,就越显得微不足道。成为了替考的牺牲品后,罗彩霞通过二次高考,好不容易上了大学,却面临被取消教师资格证书等一系列问题;有一个“官爸爸”的王佳俊,却能通过冒名顶替,顺利考上大学、顺利毕业……所谓“天地不仁”,大抵不过如此吧! 据《中国青年报》

新闻时评

编辑 陈培营 杨怀锁 电话 67655282 E-mail: szxw@znews.com

时政点击

唤醒政府网站首先要唤醒政府服务意识

5月5日,记者通过郑州市政府网站的搜索引擎,逐一点击进入网站链接的29个职能部门网站。记者发现,多个网站内容处于“休眠”状态,信息陈旧,仅有9个部门网站内容能保持每周进行更新。另有9个部门网站发布的信息是一个月前的;7个部门网站发布的“最新消息”是去年的内容;而郑州市经委、郑州市科技局、郑州市公安局和郑州市卫生局4个部门的网站根本无法打开。(据5月6日《河南日报》)

政府网站沉沉地入睡并不是一地的现象,去年,一份专业机构的调查报告显示,中国57.5%的公众从未访问过政府网站。调查对象涉及北京、杭州、广州、南昌、哈尔滨和成都等大城市,为什么这么多公众不到政府网站去“访问”呢?被调查者认为“不需要”是最重要的因素,占55.7%。这里的不需要当然不是人们的不需要,而是很多政府网站提供的内容无法满足人们的需要。曾有网民创作过一首打油诗讽刺那些“打瞌睡”的政府网站:“一张老脸,三年不洗;内容陈旧,文件过时;看过后悔,信则误事;现代工具,纯当摆设。”

为了建设政府网站,政府投入了不少钱。一个网站从建设到维护都需要一大笔资金,2006年,我国各级政府投入电子政务建设资金约400多亿元。加上国家各部委的电子政务建设资金投入,2006年我国电子政务市场规模在600亿元以上。据了解,全国电子政务方面的投资超过2000亿元。

政府为什么要花这么大的投入,纳税人之所以同意政府花这么大的投入建设政府网站,主要还是为了服务群众,为了得到政府提供的服务。2006年郑州市政府下达《关于规范政府系统互联网站建设与管理的通知》,要求各级政府推行电子政务,完善电子平台服务功能,推行网上审批、网上办公,公众通过信息网络及时接受政府部门提供的服务。

可是现在这么多政府网站成为摆设,一个根本的原因就在于政府部门服务意识淡漠。正因为一些政府部门没有什么服务意识,才认为及时更新政府网站不重要。正是因为政府部门没有认识到,政府通过网站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是分内之事,职责所在,才让一个个政府网站沉沉地入睡。

要唤醒沉睡的政府网站,首先要唤醒政府部门的服务意识。没有服务意识,恐怕他们也不会主动地更新政府网站,而是上级查得紧,社会呼声大,就更新一下,当上级不查,社会呼声小,就不及时更新,应付更新一下。

如果我们政府有了服务意识,恐怕就会主动及时地更新政府网站。现在很多服务都可以通过网上进行,这不但方便了群众,也减少了政府部门很多工作量。不及时更新政府网站,就会增加群众许多不便,增加政府许多工作量,作为一个有服务意识的政府,断不希望这样的。

唤醒政府网站首先要唤醒政府服务意识,恐怕这才是杜绝沉睡政府网站的根本。 肖华

是谁给了教育以罚代管的权力

四川成都一所中学的高一某班规定学生上课迟到或违纪,就会被罚款,金额5元到50元不等。而该班班主任解释,这是一种爱心捐款,不退还的罚款部分会用来奖励班上表现良好的同学。(《成都商报》5月6日)

学生不遵守纪律、犯了过错,批评教育就是了,何以非要“罚款”?居然还冠之于一个“爱心捐款”的名义,当真是“欲要罚款,何患无辞”。据说这是教师的个别行为,学校并不知情,但从报道的情况来看,学校对此起码是持“默许”态度的。不知曾几何时,校园里的“罚款事件”渐成“流行”之态势,类似的现象层出不穷,有越来越多的教育管理者倾向或者习惯于伸出罚款之手。这不能不让人警惕:学校不具有“处罚权”资格,是什么让教师这般大胆妄为,是谁给了教育以

罚代管的权力?

在我看来,没有哪一条法律和制度规章赋予了教师“罚款权”,根子只能在于,教师的有限教育管理权被无限放大了——学校就是权威,教师“说了算”,而学生只有乖乖服从的份儿。在有些地方,教师的话无论对与错对学生而言都如同“圣旨”,学生或被迫接受或无知盲从,久而久之,直接导致部分教师(特别是班主任)无形中滋生了“唯师独尊”的强权心态,在教育管理者的过程中也就不自觉地所欲为、想怎么干就怎么干了——近年来,此类教师私下运用“经济手段”对学生进行“施教”的事情屡屡发生就是一个明证。

从某种意义上说,日趋膨胀的教师“无限管理权”是造成一切教师“乱作为”现象的“罪魁祸首”。所以,一方面,学校

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要加强教师的日常管理和师德教育,对其教育管理行为时时进行监管,确保教师的教育管理权在制度的约束下不出轨;另一方面,学生尤其是学生家长,要对教师的某些不良行为心存质疑和举报的勇气。就事论事,这所学校这个班级的“爱心捐款”居然得到了家长的同意,尽管这种同意或许出于某种“后顾之忧”,也令人叹息。

教育管理权是一种有限的服务型权力,通过教育责任的承载、教育义务的履行、教育功能的辐射来保障学生的受教育权。这种权力绝不可被无限放大和肆意延伸,否则危害是相当严重的。事实上,学生交纳的“罚款”或许在教育主管部门的介入下会很快被追回,但由此给学生带来的心灵伤害却不是短时间可以治愈的。 王艳

五一期间,南京漫画:征婚非公务员免谈

五一期间,南京市第五届公务员相亲会在雨花台景区举行。有一张征婚卡片很“直白”:父母是公务员,儿子是公务员,儿子的女朋友必须是公务员!(据《新快报》)只有身处蜜罐子里的人才知道这个蜜罐子到底有多甜。非公务员不要,是想把这么多蜜罐子子袭下去。公务员到底有多好?除了体面、舒适、高薪,最重要的恐怕还是安全。与其他高薪职业相比,这不仅是蜜罐子,还是个铁罐子。若公务员的淘汰机制完善并实实在在地发挥作用了,相亲会上的爱,可能也就不会如此执著地只给公务员一家。图/春鸣 文/小强

亲民应体现在哪里

上半身已是天蓝色了,已是亲民的模样了,但是私底下不学好,净学些《城管执法操作实务》这样的用武“秘籍”,动辄对生计艰辛的小商小贩暴力相向,下了猛手、狠手,还要让小商小贩们“脸上不见血,身上不见伤”,这可真够糟蹋了,可惜了那天蓝色的“马甲”。本来是要“衣者心之表”,本来是要展示亲民之风格,但哀号与苦求声中全为民生之痛,野蛮与暴戾之下尽显城市不和谐,换上新制服不是白换了么?天蓝色彰显暴力色彩,和平的风格变为和尚打伞——无法无天,这不成了反讽吗?人能很轻易地透过衣着打探、观察别人,人不容易的是透过衣着反观、洞察自身。城管执法,不应是作为罚钱,其行为一定要文明、规范。作为执法人员,一切的行为都应是出于民生、为了城市文明,运用执法手段,是为了化解而不是为了激化矛盾。亲民风格,要更多地用亲民行为体现出来。天蓝色不应是装饰,而应是文明的具象符号,及内心的外化。城管的衣饰已不是过去的衣饰,人却还是过去那些人。亲民的行头也重要,最重要的还是要有亲民的思想、亲民的情怀、亲民的智慧。就是说,天蓝色是要让人亲近的、尊敬的,而不是让小商小贩及市民们恶心的、痛恨的。 今语

一个女孩的忏悔与一个群体的孤独

“我爱我的父母,我不会再嫌弃你们穿得差,不会嫌弃你们做过清洁工,因为我真的明白了,你们是最好的父母……在母亲节要来的时候,我真的希望能时光倒流,能让妈妈皱纹少一点。”近日,在不少网站论坛上,流传着一个重庆女孩发千封邮件向陌生人忏悔的帖子,引起不少网友的关注。(《现代快报》5月6日)

重庆女孩的忏悔,让我感慨良多。古人云,“儿不嫌母丑,狗不嫌家贫”,但如今现实生活中“儿嫌母丑”的事情却不是新鲜事。前不久就有媒体报道说,某地某校一高中生告诉下岗的贫困母亲,要她去开家长会时,必须把自己打扮得时尚一些,免得让自己丢人。每每此类事件爆出,舆论都会谴责当事人心态扭曲、缺乏感恩意识和责任感,云云。但请想想直言,“儿嫌母丑”或许折射出某种虚荣,但这却不是贫困者(很多是青少年)不能直面贫穷的主要原因。

不知曾几何时,扫垃圾、清洁工、环卫工、保姆已经名正言顺地成为穷人们的“专利”,与蓬头垢面、衣着不整以及廉价的衣服等“相提并论”——在很多时候,多数人或许并不歧视穷人,但眼光里除了一丝人性的怜悯之外,更多的是麻木冷漠和下意识地隔离。换言之,人们可能不会对一个环卫工人恶言相加,但却有无形的“自豪感”,更不可能与之产生任何“交际”。这是一种隐形的、无法用语言来形容的社会性偏见,烙印相当深刻。而这种来自于社会的“排斥与偏见”,对一些心理承受力不高的青少年而言,无疑是一种沉重的心理“负荷”——如重庆女孩一般,在饭店里在朋友面前遇到做清洁工的母亲,她没有勇气相认。

所谓命运即是一个词,又是两个字。把命运拆开来看,一个是“命”,与生俱来的东西,是无法改变的事情,譬如贫寒的家庭和贫困的父母;而另一个则是“运”,理论上说可以通过自我奋斗去加以改变。尽管改变“运”的穷人成功案例不少,但导入现实的语境来看,穷人对于“运”的期盼和努力,却遭遇着制度性和社会化的种种消解,从下层面上去的流动机会很少很艰难,成功率非常低。故而,一方面穷人不甘于贫困的命运,但另一方面却不能不接受底层人渐渐固化的无情现实——面对富人或是对富人较高的生存状态,面对有意或无意的“偏见”,穷人日益愤懑,也日益产生被抛弃和被放逐的孤独感——而“儿嫌母丑”不过是这种复杂心态的某种反衬罢了。 陈一舟